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工作实用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工作实用手册>>

13位ISBN编号：9787510202087

10位ISBN编号：7510202086

出版时间：2010-4

出版时间：张立东、张向晖 中国检察出版社 (2010-04出版)

作者：张立东，张向晖 编

页数：45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工作实用手>>

内容概要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与通用的广播电视系统的录音录像和一般安防监控系统工程的录音录像工程在其系统原理和工程施工验收的标准等方面，既有区别又有密切联系。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工作实用手册》从录音录像的法律地位和规范、录音录像工程基础、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方案、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系统建设细节等方面对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进行了简明阐述。

作者简介

张立东，转业军人，本科学历，江西省人民检察院技术处正处级干部，三级高级检察官，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技术专家库成员。

江西省摄影家协会会员，江西省旅游摄影协会会员，国家专利获得者。

从事视听技术26年，曾受最高人民检察院视听技术和声纹鉴定专业培训，对视听技术有一定的研究和心得。

参与起草《人民检察院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实行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系统建设规范（试行）》，曾为最高人民检察院检察技术信息研究中心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影视中心授课，多次参加中国政法大学和各地省级检察院主办的同步录音录像技术交流会议。

主编《同步录音录像工作百问百答》（中个检察出版社2008年版）一书，并发表学术论文多篇。

张向晖，1976年2月出生，1999年毕业于内蒙古大学电子工程系，同年考入内蒙古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工作，2001—2004年攻读中国政法大学法学本科。

一直从事反贪侦查工作和录音录像工作，全国检察机关声像资料类鉴定人，全国检察机关优秀司法警察。

曾担任《中国反贪调查》丛书组稿人，参与修改《（人民检察院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实行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系统建设规范（试行））》。

书籍目录

前言 第一章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的法律地位和技术标准 一、录音录像是科学技术发展的产物 二、录音录像资料的基本概念 三、录音录像的法律地位和规范 第二章 录音录像工程基础 一、录音录像工作原理 二、录音录像在司法工作中的运用 第三章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方案 一、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方案与广播电视系统、一般安防系统的区别 二、侦查机关(含检察、公安、监狱机关)讯问(全程)同步录音录像固定场所方案 三、侦查机关、公诉机关讯问(全程;)同步录音录像临时场所方案 四、法院庭审录音录像系统方案 五、监狱全程监控录音录像系统解决方案 六、看守所全程监控录音录像系统解决方案 七、电子警察(交通管理和社会治安管理)方案 第四章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系统建设相关问题 一、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系统建设细节 二、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系统维护细节 第五章 刑事录像技术 一、刑事录像的概念 二、刑事录像的特点 三、刑事录像的任务 四、刑事录像的作用 五、刑事录像的要求 六、刑事录像的原则 第六章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相关设备的未来发展方向 一、网络数字摄像机 二、蓝光光盘录像机 三、高清视频监控及其未来展望 四、IP高清视频监控的未来发展方向 第七章 相关专有名词解读 一、前端部分 二、传输部分 三、控制部分 四、记录显示部分 五、光盘 六、系统集成 第八章 相关规范及标准 一、人民检察院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实行全程同步录音录像技术工作流程(试行) 二、人民检察院讯问职务犯罪嫌疑人实行全程同步录音录像系统建设规范(试行) 三、人民法院审判法庭信息化建设规范(试行), 四、审讯过程录像规则(GA/T424—2003) 五、现场照相、录像要求规则(GA/T117—2005) 六、视听技术检验标准体系表(GA/T116—2005) 七、视频安防监控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95—2007) 八、民用闭路监视电视系统工程技术规范(GB/50198—94) 九、传声器通用技术条件(GB/T14198—93) 十、智能建筑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339—2003)(节录) 十一、微型计算机通用规范(GB/T9813—2000) 十二、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50311—2007) 十三、安全防范工程技术规范(GB50348—2004)(节录) 十四、会议电视系统工程验收规范(YD/T5033—2005)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7）集中控制支持庭审设备的“单点击”控制；支持庭审过程控制；支持庭审录像和直播控制；支持设备故障预警。

4.方案四：扩展功能型（1）音视频信息采集 民事审判庭配置4台摄像机（或1台全景摄像机），用于法官席、双方当事人席、旁听席的拍摄。

在法官席配置5支、书记员席配置2支、双方当事人席各配置3支话筒。

支持语音激励功能。

配置1至2支无线话筒。

刑事审判庭配置5台摄像机（或1台全景摄像机），用于法官席、公诉席、辩护席、被告人席、旁听席的拍摄。

在法官席配置5支、在公诉席和辩护席各配置2支、在书记员席配置2支、在证人席和被告人席各配置1支话筒。

支持语音激励功能。

配置1至2支无线话筒。

（2）证据展示 配置电脑，使用局域网案件信息管理系统集中管理、展示庭前交换的电子证据；配置录音机、录像机、VCD / DVD机等设备，用于音视频证据播放；配置实物展台，用于实物证据展示；配置LED屏 / 背投 / 电视 / 电子白板 / 投影等显示设备；在法官、书记员等席位配置显示屏，用于实时查看案件信息、庭审信息、证据展示信息、笔录信息等；配置电子白板或触摸屏，实现质证留痕功能；在书记员和法官席位设置局域网接口，在书记员和双方当事人席位调协VGA接口和互联网接口；各类展示设备由书记员或控制人员通过集控系统控制。

（3）庭审笔录 配置电脑和速录机、打印机等设备，支持庭审信息的录入和打印；支持庭审笔录与庭审音、视频记录信息时间标记同步；支持庭审校对功能。

可实时对遗漏的文字进行标记，并可通过该标记来定位庭审音、视频，进行补录或校正；校对后的庭审笔录自动进入案件信息管理系统。

（4）音视频管理 支持庭审过程中各种声音的混音处理。

支持多画面合成。

将多个摄像机的信号以及证据展示信号复合为一个画面输出，分辨率不低于704 × 576。

主画面可灵活设定。

支持光盘刻录。

实时对庭审信息（包括庭审录像、证据、庭审笔录等信息）进行一画面或多画面光盘刻录，用于随卷归档等用途。

应具有光盘封盘、防擦写、防篡改、防剪辑等安全保护措施。

编辑推荐

《司法机关录音录像工程工作实用手册》可作为司法机关从事录音录像的工作人员以及司法机关录音录像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安装、监理、维修维护人员的参考书，也可供相关专业教学科研参考。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